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李宏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9,900 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 0.0081%，上述股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取得。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李宏武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不超过 22,400 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20%。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宏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9,900	0.0081%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89,9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李宏武	不超过：22,400股	不超过：0.002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2,400股	2024/11/25 ~ 2025/2/24	按市场价格	集中竞价方式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李宏武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自主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李宏武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减持期间，李宏武先生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4日